

2024-25 年度 常規課程第一期 (Reg 1) 寫作能力 評卷參考

1. 「這次經歷讓我明白了待人處事大方得體的重要性。」試根據當中的描述，以你的經歷和體會，寫作文章一篇。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待人處事大方得體，能使別人感到舒適自在，也能展現自身的修養及素質。不然的話，輕則貽笑大方，重則影響人際關係，甚至誤事招損，為自己帶來危機和損失。本題要求考生記述一次經歷引入，或敘事抒情，或引發議論，以見如何明白到待人處事大方得體的重要性，並抒述當中的感受和體會。
- 「大方得體」，指態度自然不拘束，言行舉止恰如其分，具備一定的禮貌與尊重，予人體面大度的感覺，不會讓人感到尷尬或不舒服。「待人處事」，指應對人際關係和處理事情，考生構思的題材或情境應圍繞這兩項重點。取材宜與「我」（或經歷中與「我」密切相關的人）的言行有關，並能反映大方得體的言行舉止如何出於深思熟慮，或反映不大方得體的表現導致什麼問題或惡果。考生須具體詳細描寫人物的言行，不宜流於空泛或含糊不清。
- 「這次經歷」，宜指向單一、非持續不斷的事情，考生須構思一件事／一段經歷，以示個人如何從中（逐步）明白及領悟待人處事大方得體的重要性。
- 本文以敘事為基礎，藉以引發議論或抒情，也可敘而不論，讓情思隱含敘事之中；事情的鋪排和交代，情節的變化和發展須有條不紊，輕重有致，詳略得宜；敘事和描寫須細緻傳神，才能具體呈現情感和思想。
- 文章須透過敘事和描寫抒發個人體會，取材須配合立意。考生須提出深刻的體會和感悟，可以是圍繞言行如何體面恰當、反思怎樣才能做到舉止符合規範、待人處事時的注意事項等，不一而足；只要言之成理，即可接受。
- 考生須以「第一人稱」的敘事角度寫作；「明白待人處事大方得體的重要性」的人必須是「我」。而敘述者的身分並沒有指定，可以是學生、為人子女、下屬或部下、學會幹事或領袖、校隊成員或其他，只要相對於明白有關道理而言合乎情理即可。儘管如此，考生不宜盲目地追求代入特殊身分作述，應謹慎思考所選身分是否有利發揮、自身對該身分的認識是否足夠、是否能反映該身分的獨特性、該身分是否必要等。
- 文章須透過敘事和描寫以抒發個人體會，取材須配合立意。取材倘是生活中真實或普遍的情境，則較容易引發共鳴。
- 考生的取材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2. 以下內容節錄自顧城《早發的種子》：

我從沒被誰知道，

所以也沒被誰忘記。

在別人的回憶中生活，

並不是我的目的。

試就你對這首詩歌的體會或聯想，以「為自己而活」為題，寫作文章一篇。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本題要求考生就「為自己而活」開展話題，談談個人的體會，考生必須回應及扣連題目詩歌的內容或意旨，否則將被視為偏離題旨。
- 詩歌中，「被知道」和「被忘記」均取決於別人，自己無法左右結果，因此倘能擺脫由他人主導的處境，或不以他人（或任何自身以外的因素）作為生活及存在的目的，就能夠做到為自己而活。就詩歌內容及對「為自己而活」之詮釋，只要言之成理，佐證有據，且不與詩歌意旨矛盾，即可接受。
- 考生可以上述詩歌的內容為切入點，抒發個人體會，惟考生不必囿於詩歌的內容寫作。考生也可另行構思，以不同手法或題材切入，只要立意可呼應詩歌中「為自己而活」的旨意即可。如考生可思考「為自己而活」的意義，或分析其如何較「為他人而活」可取，或探討「為自己而活」的代價，或思考人們無法為自己而活的原因，或說明「為自己而活」所需的條件，也可以反思人們應如何看待「為自己而活」的做法。無論如何，考生若能從立身處世、人生價值或文化思想等層面思考，立意和內容自然較為深刻和豐富。
- 考生所發揮的內容不應與詩歌意旨有所矛盾，而全文所述亦應緊密圍繞「為自己而活」這個焦點和主題。
- 一個人可能因應不同年齡、文化、經歷、成長背景、身處的環境、所處的人生階段、面對的人事物等因素，而對「為自己而活」有著不同的看法或體會。出現、存在或需要「為自己而活」的範疇不限，引發對「為自己而活」之思考的事物亦無限制，可以是針對物質生活或精神生活，可以是放諸人際交往、生涯規劃、個人情感的範疇引申發揮，茲不贅舉，只要能清晰交代及呈現「為自己而活」的原因或考慮，以及與此相關的舉動，言之成理，即可接受。
- 考生應謹慎構想全文立意，即：全文想表達什麼、中心思想是什麼、記敘及論說的核心是什麼等。切忌因量失質，堆疊所有關乎「為自己而活」的想法，東拼西湊，忽略整理內容之間的聯繫，或使文章欠缺一個清晰的結構。

（續下頁）

- 與「為自己而活」相關的體會因人而異，故考生可以從不同角度與題材切入，自由發揮。本題的寫作方式可以千變萬化，能否切合題意，端視乎考生的取材是否切當，立意是否明確。無論怎樣取材構思，「為自己而活」應是文章的關鍵焦點，主導全文的內容或結構，或為全文的線索或探討對象。本題文體不限，考生可就「為自己而活」的聯想或思考虛構故事，或闡述個人的反思和看法。考生可以敘事抒情，透過記事抒述個人感受，也可以就「為自己而活」引發思考，加以論述，但無論如何，文章取材均必須體現或闡明立意。
- 通篇內容不宜只停留在「呈現／反映／陳述自己做了什麼」的層次，宜加入個人體會及反思，分析為何這樣是「為自己」，方能建構文章的立意。
- 考生的取材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3. 一心：「所謂『當局者迷』，人們必須透過他人的觀點或評價才能檢視自己。」
 思賢：「然而，在意他人的意見卻容易使人失去自我。」
 試寫作文章一篇，談談你對以上兩個觀點的看法。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蘇軾〈題西林壁〉寫道：「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意指當人們陷於事物環境中，會只見局部而不知事物全貌。這時候，其他對事件保持距離的人或能提出適切的觀察或建議，幫助我們判斷或下決定。他人觀點或見解固然有其價值，然若過分地篤信或依賴，則亦容易使人迷失自我。本題希望考生能就其生活體驗和所見所聞，回應題目所述的兩個觀點，並闡述個人見解。
- 「當局者迷」，指當事人往往看不清楚事情的真相，原因可以是視點受限、身分或處境造成制肘、主觀意志或情緒左右判斷等。在此前提下，他人的觀點或評價正能達至不同的結果，像是提供較為全面、客觀、理性、持平的分析角度，所致結果亦相異。然而，參考他人意見卻不等於過分在意、凡事以其為先、處處受其牽制，因此若超出應有的限度，在意他人意見反而容易使人失去自我。一心的話聚焦於他人觀點的正面效益、如何解決「當局而迷」的問題，而思賢的話則提出在意他人觀點的負面影響和潛在問題。
- 考生須回應「人們必須透過他人的觀點或評價才能檢視自己」和「在意他人的意見卻容易使人失去自我」，並據此訂立個人對「理解／接收／應對他人觀點或評價」的看法。考生必須兼及兩個觀點，不能過分傾側其中一方，甚至對其中一個看法避而不談。考生的看法不拘，惟必須觀點明確，概念明晰，並持之有據，故所述是否妥當，視乎考生對「他人意見」的理解是否準確深刻。考生可以支持任何一方，可以自訂討論角度和焦點，也可以純粹談談其對題目兩種看法的理解及評價。考生的看法、論說的角度可以千變萬化，只要言之成理，即可接受。
- 考生可從不同角度切入和分析，也可從單一角度思考。若從不同角度切入和分析，其內容宜廣闊清晰；若從單一角度思考，其申述宜嚴謹深邃。無論考生的角度為何，均須就論說的素質和立意綜合評分。
- 取材須配合立意。考生所提理據須與其看法相關，並對兩者之關係予以析述；其理據倘是具體而普遍的情境，或為已驗證的理論，則更具說服力。
- 考生的立場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立意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4. 「允行毫不隱藏自己的缺點，起初我感到不屑，後來才對他多了幾分敬佩。」
根據以上一段描述，試記述允行的言行，抒發你對他的感情。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本題要求考生記述一次經歷引入，或敘事抒情，或引發議論，以見「我」如何從原來對允行毫不隱藏缺點感到不屑，變成敬佩，並抒述當中的體會。
- 「毫不隱藏自己的缺點」的重點有二，一是需要清楚交代「缺點」的所指，可以放諸個人習慣、性格、言行、待人處事的方式或態度發揮，此不贅舉，這個「缺點」宜是令人／讓「我」抗拒或不接納的；二是需要交代允行毫不隱藏的行徑或態度，即允行知道該缺點存在或不被接受，但無意掩飾、掩藏。考生須透過敘事交代「我」原先如何看待允行的缺點／「我」原先如何看待允行對自身缺點的態度，合理地刻劃及呈現自己對此感到不屑。
- 「敬佩」，指敬重而佩服。考生須抒發「我」對允行的敬佩之情，並具體交代「我」敬佩允行的原因，當中的原因須跟允行「毫不隱藏自己的缺點」密切相關（可以是針對「缺點」本身，像是明白相關表現的可取之處；也可以是針對允行不受他人目光影響、不掩藏缺點、堅持做自己的表現或態度）。本題要求考生抒發「我」對允行的感情，考生宜集中抒發「我」對允行的敬佩，也可以敬佩為主，夾雜其他敬佩以外的情感。
- 導致「我」有所改變的原因應與本文敘事部分緊密扣連，才能準確回應題旨；「我」有所改變的過程亦宜自然，相關心理或想法需交代清楚。
- 允行的身分以及其與「我」的關係，取材並無限制，只要相對於「不隱藏缺點／原先令『我』不屑／後來令『我』敬佩」而言合乎情理，即可接受。
- 表達方式可以千變萬化，文章能否切合題意，視乎考生所記事件或所述情景能否反映允行的心理，並呈現「我」「起初不屑，後敬佩」這題旨。至於其高下則取決於敘事、描寫是否具體恰當，以及感受是否真切，思考是否深刻。
- 考生宜以「第一人稱」的敘事角度寫作，這樣更容易將感受和體會寫得深刻。
- 本文以記敘、抒情為主，取材須配合立意；事件先後的鋪排和交代，情節的變化和發展須有條不紊，輕重有致，詳略得宜；情思或內心感受之渲染及刻劃須深刻真摯；敘事和描寫須細緻傳神，才能具體呈現情感和思想。
- 取材倘是生活中真實或普遍的情境，則較容易引發共鳴。情節安排或心理轉折不宜過於突兀生硬、誇張或戲劇化；應在情理之內。
- 考生的取材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5. 任何地方均可以是供我們學習的課室，譬如人們可以在家中學習待人接物，可以在社區之中學會珍惜，可以在競賽場上學會突破自己和尊重他人……試以「校園外的課室」為題，寫作一篇文章，談談這個地方讓你學會了什麼。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本題以「校園外的課室」為題，考生必須構思一個地方或處所，並以此為焦點創作文章。考生可以選擇的甚廣，可以是有形的場所，如餐廳、醫院、圖書館、辦公室、大自然；可以是無形的場所，如人生際遇、生活境況、社交生活；也可以是特定的場合，如婚禮、喪禮、畢業禮、比賽等。考生須明確指出自己所選的「課室」是什麼，詳細解釋和說明自己處身其中有何學習，或交代自己從中學習到的事物如何重要，從而抒發個人的感悟和體會。
- 「學習」，泛指通過閱讀、聽講、觀察、理解、研究、實踐等途徑獲得知識或技能。學習的目標或結果往往是使個體得到持續變化(知識和技能的增長、處事方法的建立或改善、情感與價值的昇華等)。「校園」則是人們講學研習、追求知識的場所。假若我們不將所學僅僅局限於書本上的知識，日常生活各樣事物都可以是學習的內容，讓我們能夠隨時隨地學習，拓闊知識領域，豐富生活。考生宜反映或指出所選學習場所的特點和獨特之處，並抒述個人對「學習／學習場所」的體會。
- 題目既為「校園外的課室」，強調此學習場所位於校園範圍之外，因此考生若有意識帶出在這裡所學的內容與在校園內所學的知識有所不同，取材及表現則更為理想。倘若所學內容普遍能於校園內學習得到，或在校園內屢見不鮮，則有可能未足以凸顯所選學習場所的獨特性，以及相關學習經歷有何特別和深刻之處。
- 考生可運用不同寫作手法(記敘抒情／論說／夾敘夾議等)，文體不拘。考生可以虛構故事來說理或抒情，或透過論述來表達個人的看法，惟無論如何，均須反映有關「學習／學習場所」的深刻體會。
- 取材不拘，可以是個人經驗、社會現象或生活百態；考生可援引古今中外的事例，也可虛構故事來說理或抒情。
- 考生應謹慎構想全文立意，即：全文或各段想表達什麼、文章中心思想是什麼、記敘及論說的核心是什麼等。切忌因量失質，堆疊所有關乎學習的想法，東拼西湊，忽略整理內容之間的聯繫，或使文章欠缺一個清晰的結構。
- 考生的取材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立意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6. 家寶：「所謂『橘逾淮為枳』，橘子若生長在淮河以北就變成味苦的枳，可見成長環境對一個人的成長有莫大影響。」

向華：「只有不願意面對自己的人才會把失敗歸咎於環境。」

試寫作文一篇，談談你對以上兩個觀點的看法。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晏子春秋》記載晏子出使時曾向楚王提出「橘逾淮為枳」，意指同樣的東西會因環境不同而引起變化，後世多以此語帶出環境對人的重要影響。此外，昔孟母三遷，為著教育孟子擇鄰而居，道理亦同。然而，卻亦有些人動輒將個人際遇不順或挫折歸因環境，認為環境為自己帶來局限，限制了自己可以攀升的高度或發揮的可能。本題希望考生能就其生活體驗和所見所聞，回應題目所述的兩個觀點，並闡述個人見解。
- 「環境」，泛指任何影響人類及其他生物賴以生活、生存的空間、資源以及其他有關事物的綜合，也可以指周圍地方的狀況。「面對自己」，指面向或直視自己，包括不足、缺點、處事方式、處境或際遇等。很多時候，面對自己也有接納自己本質的意味。家寶的話聚焦於環境對人們的影響，暗示人的本質或性情存在改變的可能。而向華的話則帶出部分人抓住環境與人之間的緊密關係，將自身失敗歸咎於環境，暗示這些人或沒有盡力，或沒有嘗試謀取改變；值得注意的是，向華的話並沒有否定環境對人影響深遠。
- 考生須回應「成長環境對一個人的成長有莫大影響」和「只有不願意面對自己的人才會把失敗歸咎於環境」，並據此訂立個人對「環境對人的影響／人的際遇與環境的關聯」的看法。考生必須兼及題目提及的兩個觀點，不能過分傾側其中一方，甚至對其中一個看法避而不談。考生的看法不拘，惟必須觀點明確，概念明晰，並持之有據，故所述是否妥當，視乎考生對「環境與人的關係」的理解是否準確深刻。考生可以支持任何一方，可以自訂討論角度和焦點，也可以純粹談談其對題目兩種看法的理解及評價。
- 考生可從不同角度切入和分析，也可從單一角度思考。若從不同角度切入和分析，其內容宜廣闊清晰；若從單一角度思考，其申述宜嚴謹深邃。無論考生的角度為何，均須就論說的素質和立意綜合評分。
- 取材須配合立意。考生所提理據須與其看法相關，並對兩者之關係予以析述；其理據倘是具體而普遍的情境，或為已驗證的理論，則更具說服力。
- 考生的立場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立意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